

证券代码：837364

证券简称：梦之城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章总则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号1区689楼15层1501室，邮政编 码：100081	第一章总则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号1区689楼9层907室，邮政编码： 100081
第九章通知第一百五十三条	第九章通知第一百五十三条

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送出、传真、邮寄或者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。	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送出、传真、邮寄、公告或者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1区689楼15层1501室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1区689楼9层907室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是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经与会董事及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》

北京梦之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7日